**合水县固城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基** **本** **情** **况** | **项目名称** | 合水县固城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
| **评价年度** | 2024年度 | **评价类型** | 财政评价 |
| **委托评价单位** | 合水县财政局 | **评价机构名称** | 甘肃正成鸿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 **评价对象名称** | 合水县固城镇人民政府 |
| **实** **施** **目** **的** | 为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升部门履职成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合水县固城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工作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从部门规划、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部门提高整体绩效水平。 |
| **资 金 情 况（万元）** | **预算安排资金** | 974.88万元 | **实际到位资金** | 1,068.94万元 |
| 其中：省级财政 |  | 其中：省级财政 |  |
| 县级财政 | 974.88万元 | 县级财政 | 1,068.94万元 |
| **实际支出资金** | 1,068.94万元 | **结转结余资金** | 0万元 |
| **预算执行率** | 100% |

**二、部门绩效目标**

|  |  |
| --- | --- |
| **年度绩效****目标** | 1.促进经济发展、改善民生；2.加大对基础设施与公用设施建设的管理；3.大力发展文化事业，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打造文明乡镇；4.改善农村环境，彻底解决农村环境卫生脏、乱、差问题，实现农村环境卫生管理的常态化。 |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 **评价范围** | 2024年度合水县固城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
| **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管理》（中发〔2018〕34号）；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4.《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5.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6.《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效量化评分标准的通知》（甘财绩〔2025〕3号）；7.《中共合水县委合水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合发〔2024〕7号）；8.《关于开展2025年部门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合财发〔2025〕59号）。 |
| **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 | 围绕部门规划、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服务对象满意度等七个维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其中：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29个。部门规划等一级指标占比分别为12%、10%、23%、30%、5%、10%、10%。 |
| **评价方法** | 目标管理法、因素分析法、标杆管理法、比较法。 |
| **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 | 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抽样调查、现场调研、结构式访谈等方式进行，数据处理采取统计分析方法开展。 |
| **绩效评价 工作过程** | 接受委托任务、拟订方案、开展培训、现场评价、撰写报告、资料归档。 |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综合评价结论** | **评价得分** | 87.9分 | **评价等级** | 良 |
| **绩效 分析** | **指标** | 部门规划 | 运行成本 | 管理效率 | 履职效能 | 社会效益 | 可持续发展能力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合计 |
| **得分率** | 98.33% | 100% | 89.57% | 96.67% | 60% | 45% | 90% | 87.90% |

**五、存在的问题**

|  |
| --- |
| 1.制度内容制定简单，流程简便，且未发现装订成册的制度：核心制度缺失或碎片化：部分组织缺乏基础性制度（如《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资金支付审批管理办法》），或制度分散在不同文件中，未形成统一体系；内部监督独立性差，效能低下：监督频率低、覆盖面窄；问责机制不明确：制度中未明确“违规”行为的处罚标准；2.现金及资产未按规定时间进行盘点并登记记录：盘点频次未达标，盘点记录不完整；3.培训效果评价与机制缺失：镇政府根据年初的培训计划，制定了自己的培训计划，并遵照，但培训资源有限，且缺乏专职人员负责培训需求调研与方案设计，导致组织能力不足；4.实际在职人数超编：根据中共合水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合水县三类乡镇内设机构事业单位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合编委发〔2024〕33号）的通知要求，合水县固城镇人民政府核定人员编制52名，实际在职总人数62名，存在人员超编情况；5.未建立中长期规划：由于未构建覆盖产业培育、民生改善、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中长期规划体系，乡政府年度工作目标制定多依赖上级临时部署或短期需求，缺乏对区域发展规律的深度研判和整体布局。部分项目因缺乏长期培育而半途而废，直接影响产业振兴类指标的达成。 |
| **六、有关意见建议** |
| 1.财务制度及资产管理制度：全面梳理并完善制度内容：系统排查现有制度缺口，细化关键环节规定；规范制度汇编与管理：统一格式并装订成册，建议建立电子版本的更新机制；强化制度执行与监督：开展制度培训，将制度执行情况纳入日常监督检查；实现财务及资产管理制度的“内容完善、形式规范、执行到位”，为项目资金安全和资产高效管理提供制度保障；2.现金及资产盘点：明确盘点频次与标准，固化盘点流程：制定刚性盘点计划，统一盘点操作规范；规范盘点记录与归档，实现全程可追溯：设计标准化记录表单，建立记录归档机制；强化监督问责，保障制度落地：将抽查盘点结果纳入日常监督范围，建立问责机制；实现现金及资产盘点的“定时、定人、定流程、可追溯”，有效防范资金风险和资产流失，保障项目资产安全与账实一致；3.培训效果评价与机制：深化思想认识，明确培训与项目绩效的关联：组织专题宣贯，纳入管理层考核；将培训全面融入项目整体规划流程：在项目立项阶段同步规划培训，培训预算与项目预算联动；建立培训与项目执行的动态联动机制：绑定项目节点与培训安排， 以项目绩效数据反向优化培训；将培训从“程序性工作”转变为“支撑项目绩效的核心环节”，确保培训与项目规划、执行、评价全流程深度融合，切实发挥培训对提升项目质量与效率的保障作用；4.加强财政供养人员管理，提高财政经费使用效率：强化监督检查，规范全程管理。一是明确提出机关事业单位用编进人编制使用审批前置制度，机关事业单位凡是无编制使用通知单的，一律不得调整补充人员；无上编通知单的，一律不核拨工资经费。二是形成多部门闭合工作链条，定期与组织、人社、财政等部门开展实名制数据专项核查，据实更新，及时调整，加强财政供养人员动态管理；5.中长期规划：快速启动规划制定，明确时间节点：成立专项工作组，扎实开展前期调研；构建科学规划体系，突出实用性：制定规划框架，强化目标量化与责任分工；建立动态管理机制，保障规划适应性：定期检测与评价，灵活调整机制；强化保障措施，推动落地见效：将规划纳入考核，加强全员宣贯。 |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1.采取统筹规划评价工期、规范评价管理流程、严格评价机构筛选、强化评价过程管控、优化评价组织模式等措施，统筹推进项目实施；2.创新项目主评人“交叉评审”、第三方机构“内审+终审”“质费挂钩”等机制，提高绩效评价服务水平和报告质量；3.对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及有关情况进行了通报，要求各有关部门举一反三、跟踪落实问效，充分发挥“以评促改”的积极作用，对标对表分析本部门本行业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短板弱项，做好问题整改和政策落实。 |